

证券代码：874868

证券简称：华日激光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6 年度计划向银行申请授信如下：

- 1、向交通银行武昌支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2、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3、向光大银行金融港支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4、向农业银行十里支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5、向兴业银行武汉光谷支行申请 6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6、向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7、向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 8、向浙商银行光谷科技支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3.4 亿元，实际获批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授信申请均无外部担保和抵押。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使用银行授信，向银行申请贷款将按公司章程规定逐笔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审议通过《关

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阮海洪、王度、陈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必要性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公司为了更好地保障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经营能够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